

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组织 2021年度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 文库》教育学科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

校：为贯彻落实《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〈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出版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http://www.moe.gov.cn/jw/jw_201909/20190916_282467.html），教育部等七部门印发了《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〈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出版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附件1、附件2），为认真做好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申报范围：申报范围为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》出版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出版范围，由教育部、国家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、国家出版集团共同组织申报。

2. 申报条件：申报项目应为具有原创性、学术性、前沿性、重大影响的哲学社会科学成果，且为国内首次出版。

申报项目应为国内首次出版，且为国内首次出版。申报项目应为国内首次出版，且为国内首次出版。

申报项目应为国内首次出版，且为国内首次出版。申报项目应为国内首次出版，且为国内首次出版。

申报项目应为国内首次出版，且为国内首次出版。申报项目应为国内首次出版，且为国内首次出版。

3.本年度《成果文库》项目实行国家社科基金科研创新服务管理平台上传材料，检查内容无误后通过项目系统于4月1日至4月20日开放，逾期不申报。

4.申报人须按照《通知》要求，成果概要活页（一式6份）、成果报告（一式6份）等纸质版材料，要求其他材料应左侧装订成册。成果概要申报人姓名和单位等个人信息及相关资料。具体材料附件请登陆全国教育网站查阅下载。

5.请各单位于2024年4月17日前将纸质版材料和《2024年度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登记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纸质版寄至
联系人：曾俊伟，电话：020-38621777
区东风东路723号省教育厅科研处

- 附件：1.关于做好2024年度《
教育学科申报工作的通
2.指定推荐出版机构名单
3.2024年度国家哲学社会科学
记汇总表

登录国
ov.cn)

报系
受理

)、
附件
书外
透露
申报
室网

报人
信息

越秀

文库》

息登

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3月15日



**关于做好 2024 年度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》
教育学科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报出版

(不)

出版

(不)

